

无锡市数据局文件

锡数投许〔2025〕246号

关于江苏无锡华圻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公司：

你公司委托江苏通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江苏无锡华圻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)收悉。结合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核查意见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，项目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，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，同意你公司按《报告表》拟定方案建设江苏无锡华圻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该工程位于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、洛社镇、滨湖区胡埭镇境内，建设内容为：

(1) 华圻 110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

建设华圻 110kV 变电站，户内式布置，电压等级为 110/10kV，本期新建主变 2 台 (#1、#2)，容量为 $2 \times 50\text{MVA}$ ，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布置，本期 110kV 电缆出线 4 回。每台主变

低压侧配置 2 组 3Mvar 并联电容器和 1 组 6Mvar 并联电抗器。

（2）110 千伏线路工程

本项目线路路径全长约 7.43km，其中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5.69km，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1.74km，共包含 3 个子工程，具体如下：

1) 孟村~华忻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

建设孟村~华忻变电站 110kV 线路，线路路径总长约 1.01km，其中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.03km(电缆引上段)，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98km (其中改造现状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113km，利用现状 110kV 孟出 928 线电缆通道敷设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867km)。

110kV 架空线路导线采用 JL/G1A-300/25 钢芯铝绞线，电缆线路采用 ZC-YJLW03-64/110kV-1 × 800mm² 型电力电缆。

2) 孟村~张镇双 π 入华忻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

建设孟村~张镇双 π 入华忻变电站 110kV 线路，线路路径总长约 2.82km，其中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.06km，110kV 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2.76km (其中敷设 110kV 三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72km、敷设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03km、敷设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2.01km)。

110kV 架空线路导线采用 JL/G1A-400/35 型钢芯铝绞线，华忻~出新电缆线路采用 ZC-YJLW03-64/110kV-1 × 1000mm² 型电力电缆。孟村~华忻电缆线路采用 ZC-YJLW03-64/110kV-1 × 800mm² 型电力电缆。新建杆塔 1 基。

3) 张镇~双庙变电站 110 千伏线路工程

建设张镇~双庙变电站 110kV 线路, 线路路径总长约 3.6km。其中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1.65km, 利用政府待建管沟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1.95km。

110kV 架空线路导线采用 JL/G1A-400/35 型钢芯铝绞线, 电缆线路采用 ZC-YJLW03-64/110kV-1 × 800mm² 型电力电缆。新建角钢塔 8 基, 拆除 110kV 前丁 842 线#32-#40 导、地线 1.6km, 拆除杆塔 8 基。

工程总投资为 13712 万元, 其中环保投资为 122 万元。

二、在工程设计、建设和运行中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所提出的环保措施, 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, 并做好以下工作:

(一) 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及设计规范, 确保项目运行期间周围区域工频电场强度、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8702-2014) 要求, 且应设置警示和防护指示标志。

(二) 项目建设应符合当地规划要求, 严格按照规划和城建部门的要求进行建设。

(三) 线路临近环境敏感点处须适当抬高架线高度, 确保工程运行后附近的居民点能满足工频电场强度不大于 4000V/m、工频磁感应强度不大于 100 μT 的标准要求。线路经过农田时, 适当增加导线对地距离, 以保证农田环境中工频电场强度小于 10kV/m。

(四) 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, 落实各项环保措施, 尽量减少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, 防止发生扬尘、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

影响，需在夜间施工的，须报相关管理部门批准。

(五)做好与输变电工程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；会同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对周围居民进行必要的解释、说明，取得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的理解和支持；现场监督管理由无锡市生态环境局负责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竣工后，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经验收合格后，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。

四、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建设有效。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无锡市数据局

2025年11月14日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

无锡市数据局办公室

2025年11月14日印发
